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6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6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8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10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2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8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8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20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21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22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8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9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3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3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31
九、政府采购情况.....	31
十、绩效管理情况.....	3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7
十二、其他说明.....	37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7
(二) 其他.....	3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标准化工作。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县区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协调推进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建设。组织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建设。

(三)负责制定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基本药物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负责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和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

(六)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和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拟订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拟订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拟订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相关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督管理,统筹推进中医药振兴工作。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卫生健康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十二)负责市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市级部门有关干部医疗管理服务 work,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市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大同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以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为目标,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推动落实严重危害人民群众健康的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等疾病的综合防治措施,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强化基层服务网络功能,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贫困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县域综合医改和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创新和转变监管方式,构建协同顺畅、信息共享的监管机制,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四是更加注重老年健康事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

(1)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全市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

(2)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1)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

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大同海关的有关职责分工。

(1)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传染病总体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执行卫生检疫监测传染病目录。

(2)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与大同海关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性疫情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1)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

(2)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食品安全风险、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党组办公室(机关党办)。负责机关党组与市委的党务联系,督促落实党组会议议定事项及“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目标责任考核、干部选派相关工作,牵头组织干部教育和岗位培训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二)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重大问题调研、重要文稿起草、政务公开、保密和行政后勤管理等工作,组织协调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工作。

(三)人事科。拟订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承担机关和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和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组织指导卫生健康工作领域的国内外交流与合作、援外工作。承担机关及直属单位人员的因公出国(出境)等涉外管理工作。

(四)规划发展和信息化科。承担卫生健康战略统筹协调推进工作,组织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承担统筹规划与协调优化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工作,指导县

区卫生健康事业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指导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开展卫生健康统计工作。

(五)财务审计科。承担机关和预算管理单位预决算、财务和资产管理,提出医疗服务价格政策的建议。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

(六)政策法规科。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地方标准有关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指导、组织推进法治建设,承担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七)体制改革科。承担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承担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八)疾病预防控制科。拟订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依法管理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防治工作,承担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发布工作。承担市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市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九)医政医管科。拟订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采供血机构管理以及行风建设等相关政策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指导医院药事、临床实验室管理等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指导监督医疗机构评审评价工作。协调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

(十)中医药管理科。拟订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相关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落实中西医结合政策。指导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中医药人才培养工作。促进中医药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推进中医药文化继承发展。参与制定中药产业规划和产业政策。组织开展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

(十一)基层卫生健康科。拟订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乡村医生管理工作。承担农村和社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管理工作。

(十二)卫生应急办公室(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承担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编制卫生应急专项预案,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预案演练。组织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依法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十三)科技教育科。拟订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相关科研项目、医学重点学科建设、适宜技术推广工作。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全科医师、专科医师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工作。协同指导医学院校教育。

(十四)综合监督科。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

为。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监督指导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负责重大医疗卫生违法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指导规范执法行为。承担推进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组织协调的具体工作。

(十五)药物政策与食品安全监测科。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拟订全市药物政策,实施基本药物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供应使用的鼓励扶持政策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协调推进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建设。组织拟订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交流、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和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

(十六)老龄工作科。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问题的政策、措施、建议和宣传。组织拟订并贯彻落实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and 养老助老社会公益事业。负责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七)妇幼健康科。拟订妇幼卫生健康政策、规划、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儿童卫生、生殖健康工作,推动生育全程服务、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规范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和避孕药具管理。

(十八)职业健康科。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十九)人口与家庭发展科。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研究提出促进人口与家庭发展的政策建议,完善生育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推动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规定落实。

(二十)健康宣传科。负责开展卫生健康工作领域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开展《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有关工作。

(二十一)保健科。承担市直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和公费医疗管理服务,承担中央保健对象及重要外宾在同工作期间的医疗保障,承担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二十二)安全信访科。负责拟订卫生健康行业安全信访工作规章制度,受理、转办、督办人民群众有关卫生健康系统信访事项,协调处办网络媒体舆情,指导监督卫生健康行业单位安全和信访工作。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73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269014.87	五、教育支出	3175.28	3175.2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7.07	4157.0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0273.92	300273.9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45.52	1145.5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8751.79	本年支出合计	308751.79	308751.79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08751.79	支出总计	308751.79	308751.79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08751.79	39736.92				269014.87	
205	教育支出	3175.28	3092.48				82.80	
20503	职业教育	3175.28	3092.48				82.8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175.28	3092.48				82.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7.07	3287.07				87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7.07	3287.07				87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94	224.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5.76	1410.76				33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5.57	1525.57				42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80	125.80				11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273.92	32489.16				267784.7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54.98	1240.55				14.43	
2100101	行政运行	566.96	566.26				0.7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0	10.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77.52	663.79				13.73	
21002	公立医院	292203.15	24747.82				267455.33	
2100201	综合医院	262587.74	19071.59				243516.1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7750.97	3163.27				4587.7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21864.44	2512.96				19351.48	
21004	公共卫生	5835.15	5785.15				5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59.75	1859.7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20.90	820.9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320.50	270.50				5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672.00	2672.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62.00	16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2.79	112.7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2.79	112.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85	386.85				26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65	35.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6.01	341.01				26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19	10.1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	21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	2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52	868.22				27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52	868.22				27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8.84	781.54				277.30	
2210202	租房补贴	86.68	86.68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8751.79	25080.91	283670.88
205	教育支出	3175.28	2577.81	597.47
20503	职业教育	3175.28	2577.81	597.4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175.28	2577.81	597.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7.07	2018.44	2138.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57.07	2018.44	2138.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94	224.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5.76	956.89	788.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5.57	832.93	111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80	3.69	237.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273.92	19651.21	280622.7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54.98	755.87	499.12
2100101	行政运行	566.96	566.9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0		10.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77.52	188.90	488.62
21002	公立医院	292203.15	15702.39	276500.76
2100201	综合医院	262587.74	15702.39	246885.3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7750.97		7750.97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21864.44		21864.44
21004	公共卫生	5835.15	2555.60	3279.5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59.75	1630.86	228.8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20.90	767.01	53.89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320.50	157.73	162.7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672.00		2672.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62.00		16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2.79	67.59	45.2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2.79	67.59	4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85	371.36	280.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65	35.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6.01	325.52	280.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19	10.1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	198.41	17.5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	198.41	17.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5.52	833.45	312.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5.52	833.45	312.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8.84	749.96	30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86.68	83.49	3.19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736.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092.48	3092.4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07	3287.0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489.16	32489.1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68.22	868.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736.92	本年支出合计	39736.92	39736.92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9736.92	支出总计	39736.92	39736.92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736.92	9241.52	30495.40
205	教育支出	3092.48	2495.01	597.47
20503	职业教育	3092.48	2495.01	597.4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092.48	2495.01	597.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07	2018.44	1268.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7.07	2018.44	1268.6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4.94	224.9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0.76	956.89	45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5.57	832.93	692.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80	3.69	122.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489.16	3894.62	28594.5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40.55	751.67	488.88
2100101	行政运行	566.26	566.2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0		10.5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63.79	185.40	478.38
21002	公立医院	24747.82		24747.82
2100201	综合医院	19071.59		19071.59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163.27		3163.27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2512.96		2512.96
21004	公共卫生	5785.15	2505.60	3279.5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59.75	1630.86	228.8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820.90	767.01	53.89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270.50	107.73	162.7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672.00		2672.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62.00		162.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2.79	67.59	45.2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2.79	67.59	45.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6.85	371.36	15.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65	35.6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1.01	325.52	15.4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19	10.1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	198.41	17.5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16.00	198.41	17.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8.22	833.45	3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8.22	833.45	3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1.54	749.96	31.59
2210202	提租补贴	86.68	83.49	3.1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241.52	8695.71	545.81
工资福利支出		7533.03	7533.0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6.83	256.8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509.09	2509.09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1.40	181.4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81.20	481.20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5.17	105.1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988.73	1988.7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1.49	81.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51.43	751.43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69	3.6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5.65	35.6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25.52	325.52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19	10.1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2	1.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1.66	51.66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85.86	85.8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664.10	664.1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2.91		542.91
办公费	办公经费	0.90		0.9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0		25.9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5.20
咨询费	委托业务费	0.38		0.38
手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3		0.63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0		25.50
电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0		48.5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17		1.17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		7.72
差旅费	办公经费	4.22		4.22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		15.2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10		0.1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		12.50
租赁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		6.04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专用材料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7		53.37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1.7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4.34		4.34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3		37.63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5.17		15.17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71		131.7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0		26.1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48.72		48.72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		1.7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6		10.7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8		41.0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2.68	1162.68	
离休费	离退休费	84.00	84.0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75.57	1075.57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3.12	3.12	
资本性支出		2.90		2.90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0.40		0.40
专用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2.50		2.50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60	29.6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60	29.60		
合计	30.40	30.4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98.66	98.66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9.50	89.50		
大同市计划生育协会	9.16	9.16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83670.88	30495.40				253175.48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906.92	2906.92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0.50	10.50				
XM行政事业单位遗属补助经费	2.13	2.13				
J离退休两个党支部活动经费	1.60	1.60				
Z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大同市中心血站)	1555.00	1555.00				
XM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大同市中心血站)	1117.00	1117.00				
Z中医药发展经费	90.00	90.00				
J卫生健康事务管理及工作经费(水电物业费)	9.23	9.23				
J卫生健康事务管理及工作经费	113.70	113.7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76	7.76				
大同市医学会	77.04	66.81				10.23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61	0.61				
Z鉴定和医疗纠纷调解补助经费	61.70	61.70				
zy水电费支出等	1.20					1.20
zy会议、培训费	7.70					7.70
zy办公费等	1.33					1.33
J单位基本运转经费	4.50	4.50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项目资金事务中心	11.47	11.47				
J办公用房水电物业安保费	0.52	0.52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68	0.68				
J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10.27	10.27				
大同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	53.89	53.89				
XM离休干部及遗属慰问经费	0.20	0.20				
J离退休干部1个党支部活动经费	0.80	0.80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0.50	10.50				
J卫生监督工作经费	35.10	35.10				

J聘请法律顾问律师费	1.35	1.35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94	5.94				
大同市计划生育协会	45.20	45.2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20	0.20				
Z计划生育工作经费（水电物 业）	0.28	0.28				
Z计划生育工作经费	34.72	34.72				
Z计划生育工作经费	10.00	10.00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考试中心	161.44	161.44				
J业务工作经费	6.30	6.30				
Z培训经费	25.00	25.00				
J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1.44	1.44				
J驻文瀛湖办公楼物业费	0.35	0.35				
J驻文瀛湖办公楼水电费	0.35	0.35				
Z考试考务费及评审费	128.00	128.00				
大同市医疗机构事务中心	16.98	16.98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85	0.85				
XM行政事业单位遗属补助经费	2.13	2.13				
J办公用房水电物业费	0.50	0.50				
J医疗机构事务中心工作经费	13.50	13.50				
大同市第一人民医院	40380.98	3729.98				36651.00
Z援疆人员补贴	9.00					9.00
Z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1.00					11.00
XM离休人员费用	15.00	15.00				
XM全额人员经费保障	967.68	967.68				
XM全额人员经费保障	34.32	34.32				
Z建设科研创新人才培养基地	80.00	80.00				
Z厅市共建省级重点实验室培 育基地	100.00	100.00				
Z九大中心建设项目	163.66	163.66				
Z建设市重点专科	50.00	50.00				
Z医院运营项目	14178.62					14178.62
Z信息化能力提升及网络安全 建设	100.00	100.00				
Z医院运营项目	434.48					434.48
Z医院运营项目	18334.76					18334.76
Z医院运营项目	2105.80					2105.80

XM人员经费保障项目	1871.34	1871.34				
XM退休人员基础绩效	347.98	347.98				
Z信息化购置	700.00					700.00
Z设备购置	877.34					877.34
大同市第二人民医院	33341.84	3670.59				29671.25
XM人员经费	15706.00	1200.00				14506.00
XM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442.82	263.00				179.82
Z市级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80.00	50.00				30.00
Z柔性引进人才	300.00	200.00				100.00
Z医疗设备购置	730.00	375.66				354.34
XM医院工资保障	1581.93	1581.93				
Z信息化建设	330.00					330.00
Z保障医院运转刚性支出	14171.09					14171.09
大同市第三人民医院	85791.00	5670.70				80120.30
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74.40	74.40				
XM人员经费支出	36119.73	3931.06				32188.67
XM离休干部人员经费	105.10	105.10				
Z驻村帮扶、援疆等经费	26.67					26.67
z大同市第三人民医院提升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信息化建设项目	1080.00					1080.00
XM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	433.20	433.20				
z医疗设备购置项目	3658.00	426.94				3231.06
z国家级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300.00	300.00				
Z省级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300.00	300.00				
z正常经营运转支出	43493.90					43493.90
z为医院高质量发展培训费用	100.00					100.00
z市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大同市第四人民医院	21864.44	2512.96				19351.48
Z配置医用X射线血管造影机	230.00	175.10				54.90
XM人员支出	11446.34	2144.26				9302.08
Z信息化建设	211.10					211.10
Z医院网络安全建设	52.00					52.00
Z成立妇科“翟晓枝”“郭美莲”名医工作室	12.00					12.00
Z建设北京胸科医院“丁为民”博士工作站	12.00					12.00

Z肝病大学科引进北京著名专家（马安林等4人）	28.00					28.00
Z成立北京佑安医院“孙丽君教授”名医工作室	7.20					7.20
XM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奖	193.60	193.60				
Z单位事业支出	9665.00					9665.00
Z建设北京地坛医院“邢卉春”博士工作站	7.20					7.20
大同市第五人民医院	88047.56	6676.35				81371.21
J公安局监管医疗监区经费	200.00	200.00				
Z援疆人员补助	9.60					9.60
Z离休遗属春节慰问金	1.15					1.15
Z离退休干部1个党支部活动经费	0.72					0.72
Z驻村帮扶人员	10.50					10.50
Z遗属补助	3.75					3.75
XM人员经费支出	33897.86	4547.00				29350.86
XM离休干部人员经费	125.68	125.68				
Z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300.00	300.00				
XM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	378.23	378.23				
Z省级重点专科建设	300.00					300.00
Z市级重点专科建设	100.00					100.00
Z国考检测平台建设	140.00	140.00				
Z医院基本运营支出	2217.05					2217.05
Z医院基本运营支出	2600.21					2600.21
Z设备购置费	821.24					821.24
Z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5.40					305.40
Z房屋修缮费用	461.23					461.23
Z高质量发展-手术医技临床检验实验医学中心升级改造	1175.44	985.44				190.00
ZY医院基本运营支出	44999.50					44999.50
大同市紧急医疗救援中心	162.77	162.77				
Z应急演练和重大活动保障经费	4.50	4.50				
Z残疾人保障金	2.27	2.27				
QT急救救治工作经费	78.00	78.00				
QT急救救治工作经费	78.00	78.00				
大同市卫生学校	597.47	597.47				
T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资金（中央资金）[2023]115-1	226.00	226.00				

T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资金（省级资金）[2023]115-2	62.60	62.60				
T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2023]115-1-1	55.40	55.40				
T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第二批)	215.60	215.6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82	20.82				
J离退休干部2个党支部活动经费	1.60	1.60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0.50	10.50				
XM离休干部遗属春节慰问金	0.05	0.05				
XM遗属补助经费	4.90	4.90				
大同市基层卫生事务中心	176.85	176.85				
Z大同市卫健委中心机房运行环境运维项目	95.30	95.30				
Z2024年度全民健康医疗大数据上传项目	28.25	28.25				
J单位运转经费（水电物业费）	0.89	0.89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85	0.85				
J基层卫生工作经费	13.11	13.11				
Z机房基础设施、网络设施、运行环境及信息系统建设升级运维	38.45	38.45				
大同市中医医院（大同市康复中心）	9806.13	3806.13				6000.00
XM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奖	160.75	160.75				
XM人员经费支出	5516.88	2177.88				3339.00
Z电子病例升级项目	225.00	225.00				
Z单位运转经费	2511.00					2511.00
Z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45.00	45.00				
Z中医药传承创新和中医重点学科、中医优势专科建设经费	1170.00	1170.00				
Z机房双活存储设备	150.00					150.00
QK关于下达市本级清欠企业欠款资金	27.50	27.50				
大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28.89	228.89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5	2.95				
J离退休干部1个党支部活动经费	0.80	0.80				
XM遗属补助经费	0.73	0.73				
J驻村工作人员工作经费	10.50	10.50				
J物业管理费	49.70	49.70				
J疾病控制工作经费	121.90	121.90				
Z疾控中心双回路电源改造系统经费和疫情应急指挥平台质保金	2.06	2.06				
J疾病控制工作经费	11.00	11.00				

J疾病控制工作经费	20.10	20.10				
Z疾控中心双回路电源改造系统经费和疫情应急指挥平台质保金	9.15	9.15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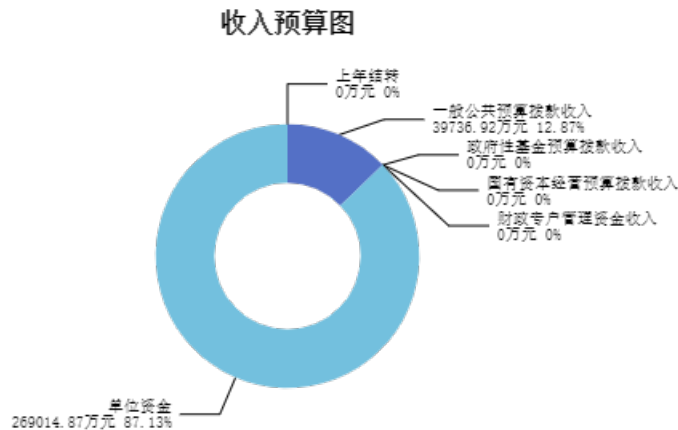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收入总计308,751.7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8,751.7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28485.90万元，增长10.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增加，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预算增加，公立医院自有资金预算增加，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项目预算增加；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308,751.7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08,751.79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28485.90万元，增长10.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退休人员基础性绩效奖支出增加，公立医院自有资金支出增加，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收入308,751.7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736.92万元，占12.8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269,014.87万元，占87.13%；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支出预算308751.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080.91万元，占8.12%；项目支出283670.88万元，占91.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9,736.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9,736.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9,736.9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3,092.4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87.0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489.1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68.22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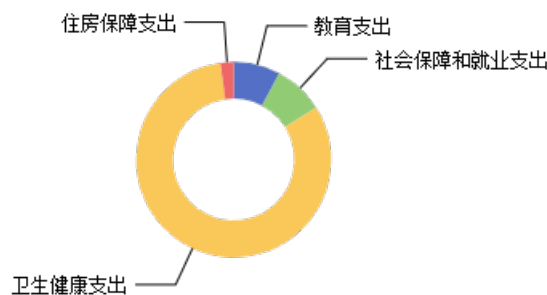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9,736.92万元，比上年增加1047.50万元，增长2.7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9,736.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3,092.48万元，占7.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87.07万元，占8.27%；卫生健康支出32,489.16万元，占81.76%；住房保障支出868.22万元，占2.18%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9,241.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695.71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545.81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邮电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咨询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专用材料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委托业务费、手续费、租赁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0.40万元比2023年减少 0.2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局、市审计局下发文件，落实政府机关“过紧日子”政策，减少三公经费预算。。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8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6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所属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大同市计划生育协会2家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8.66万元，比2023年预算99.9万元减少1.24万元，下降1.24%，原因是：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人员经费减少，同时减少福利费和工会经费；大同市计划生育协会人员经费增加，使福利费和工会经费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284.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25.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58.21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29291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41.52万元，项目支出283670.88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7个，其中17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绩效目标，涉及资金283670.88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33个，共计金额283,670.88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28个，涉及金额282,895.68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775.2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个，涉及项目金额756.2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0.27%。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756.2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国家级重点专科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第三人民医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2年国家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十四五”国家临床重点专科能力建设指导意见》精神,山西省医疗服务评价中心依据客观指标并组织省内外专家对相关专科进行遴选,确定大同市第三人民医院心血管内科为					
立项依据		无					
项目设立必要性		能够使我院心内科救治能力提高,使老百姓不出本地,就能得到和北京三甲医院心血管危重症疾病的同等救治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财政安排,依法依规使用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1、改造ccu病区,改善原有旧加床的局面,让心脏重症患者享受舒适的就医环境2、购置先进的医疗设备,为心血管疾病患者提供一流的一流服务3、松本科室优秀人才到国际国内一流心血管中心学习先进的诊疗理念和先进技术4、外请专家在医院坐诊、查房、手术5、加大与高等医学院校的科研教学合作,积极申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坚持“以人为本,患者至上”,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及时救治心血管病患者,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坚持“以人为本,患者至上”,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及时救治心血管病患者,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邀请专家	6人	数量指标	邀请专家	6人
			心脏重症病区	1个		心脏重症病区	1个
		质量指标	提升我院心脏病患者救治率	≥60%	质量指标	提升我院心脏病患者救治率	≥6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25日前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25日前
	成本指标	医师外出学习、培训新技术	≤70万元		成本指标	医师外出学习、培训新技术	≤70万元
			CCU病区改造基建预算	≤50万元			CCU病区改造基建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大同及周围地区的医疗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大同及周围地区的医疗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及时优质医疗服务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及时优质医疗服务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8101925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中医药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大同市中医药发展工作安排，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提供覆盖全民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中医药服务能力有较大提升，较好地满足城乡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继承、创新和弘扬中医药，保障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保护人民健康。建立和改善中医药特点的管理体系、服务体系和保障体系。加强疫病防治和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推进中医药优势专科建设等。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山西省中医药条例》、关于印发《大同市建设中医药强市实施方案的通知》（同政发〔2021〕3号）《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原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第1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疫病防治，提供覆盖全民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较好地满足城乡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山西省中医药条例》、关于印发《大同市建设中医药强市实施方案的通知》（同政发〔2021〕3号）《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原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第15号）					
项目实施计划		中医医疗机构校验，1-3月中医药发展工作指导、调研。1-12月中医疫病防治，中医药文化宣传中医药文化宣传，中医药强市工作推进培训，3月-12月推进中医药优势专科（学科）建设，中医适宜技术人员中医适宜技术实践竞技活动，绩效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疫病防治，提供覆盖全民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较好地满足城乡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疫病防治，提供覆盖全民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较好地满足城乡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中医药文化知识角	≥10个	数量指标	建设中医药文化知识角	≥10个
			中医药发展工作指导、调研工作	≥1次		中医药发展工作指导、调研工作	≥1次
	培训中医适宜技术人员		≥50人	培训中医适宜技术人员		≥50人	
	中医药文化宣传次数		≥1次	中医药文化宣传次数		≥1次	
	建设中医医药强市工作个数		≥1个	建设中医医药强市工作个数		≥1个	
	中医药文化宣传知识知晓率		≥60%	中医药文化宣传知识知晓率		≥60%	
	质量指标	建设中医医药强市工作推进达标	合格	建设中医医药强市工作推进达标	合格		
		中医医疗机构机构校验	≥90%	中医医疗机构机构校验	≥90%		
		培训中医适宜技术人员合格率	≥90%	培训中医适宜技术人员合格率	≥90%		
		中医药发展工作指导、调研中医药文化宣传中医医疗	全年	中医药发展工作指导、调研中医药文化宣传中医医疗	全年		
	成本指标	中医药发展经费使用	≤900000元	成本指标	中医药发展经费使用	≤9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提升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提升	
			促进形成健康生活方式	促进	促进形成健康生活方式	促进	
提高满足群众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提高	提高满足群众中医药服务的需求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	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中医药服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中医药服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6114331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应急演练和重大活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紧急医疗救援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提升院前急救能力,保障急救网络、电话畅通,重大活动车辆交通费用45000元							
立项依据		依据《进一步完善医疗急救服务》(国卫医发【2020】19号)文件,市政府张强市长22年元月17日批示,履行求救电话调度。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支撑全市急救工作开展,保通信畅通,服务医疗求救电话。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内部控制制度》。市应急管理局组织的演习落地落地。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我市应急演练和重大活动正常进行按年支付联通、移动各项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我市应急演练和重大活动正常进行,支付急救电话专线以及车辆维护费用				保障我市应急演练和重大活动正常进行,支付急救电话专线以及车辆维护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用电话	≥10部	数量指标	专用电话	≥10部		
			急救专线	2条		急救专线	2条		
			紧急救援车辆	≥20辆		紧急救援车辆	≥20辆		
		质量指标	急救救援及时性	提高	质量指标	专用电话质量	合格		
			急救专线接听服务	提高		急救救援及时性	提高		
			专用电话质量	合格		急救专线接听服务	提高		
		时效指标	紧急救援车辆出车时效	2024年	时效指标	急救专线使用时	2024年		
			专用电话使用时间	2024年		专用电话使用时	2024年		
			急救专线使用时间	2024年		紧急救援车辆出	2024年		
		成本指标	急救专用电话	≤1.5万元	成本指标	急救专用电话	≤1.5万元		
			紧急救援车辆以及其他费	≤1.5万元		紧急救援车辆以	≤0.5万元		
			急救专线成本	≤2.5万元		急救专线成本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演练和重大活动效益	提高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演练和重大	提高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院前急救人员满意度	≥9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院前急救人员满	≥92%			
		相关服务人员满意度	≥92%		相关服务人员满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26104912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鉴定和医疗纠纷调解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医学会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7,000		年度资金总额:	61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7,00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为医疗纠纷行政处理和法院判决提供处理依据或证据,配合有关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医疗纠纷,避免矛盾激化。降低职业病的发病率。2002年,国务院公布实施了《医疗事故处理条例》。《条例》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规定,由设区的市级医学会负责组织首次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工作。经费支出方向主要为医鉴办公费用、参加鉴定的专家劳务费、交通补助等。市医学会的职责中包含组织大同市首次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工作、预防职业病等。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调解法》、《关于加强医疗纠纷调解工作的意见》、《山西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办法》、《大同市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办法》、《医疗纠纷处理条例》《山西省物价局山西省财政厅晋价费字(2012)369号》《山西省物价局山西省财政厅晋价费字(2012)370号》职业病预防等法律法规。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医疗纠纷行政处理和法院判决提供处理依据或证据,配合有关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医疗纠纷,避免矛盾激化。降低职业病的发病率。维护我市和谐稳定的医疗秩序和社会环境,预防和减少职业病发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调解法》、《关于加强医疗纠纷调解工作的意见》、《山西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办法》、《大同市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办法》等,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防范风险,保障项目有效实施。《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暂行办法》、《医疗事故分级标准》《医疗事故技术鉴定专家库学科专业组名录(试行)》;由市医学会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办公室具体组织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预计2024年1--12月执行。根据工作实际情况逐步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妥善处理医疗纠纷,化解医患矛盾,维护我市和谐稳定的医疗秩序和社会环境。为医疗纠纷行政处理和法院判决提供处理依据或证据,配合有关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医疗纠纷,避免矛盾激化。降低职业病的发病率。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支付,保障全年工作运行。		妥善处理医疗纠纷,化解医患矛盾,维护我市和谐稳定的医疗秩序和社会环境。为医疗纠纷行政处理和法院判决提供处理依据或证据,配合有关部门及时妥善处理医疗纠纷,避免矛盾激化。降低职业病的发病率。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支付,保障全年工作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案件受理数量	≥100例	数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案件受理数量	≥100例
			医疗事故及职业病鉴定人次	≥60人		医疗事故及职业病鉴定人次	≥60人
		质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案件结案率	≥98%	质量指标	医疗纠纷调解案件结案率	≥98%
			鉴定结果准确率	100%		鉴定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617000元	成本指标	经费预算控制数	≤617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2016495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共有公务用车编制45辆，实有129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29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7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10辆，其他公务用车28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934.09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93台（套）；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2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无其他说明。

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特此说明。

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4月9日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